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A2240306167121a 第 1 页 共 19 页

委托单位 浦湘生物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委托单位地址 长沙望城区桥驿镇浦湘生物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办公楼

项目名称 长沙市生活垃圾深度综合处理（清洁焚烧）项目 2024 年 11 月份

项目地址 长沙望城区桥驿镇黑麋峰固废场

样品类型 废气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湖南品标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检验检测专用章

No. 38804C2799

报告说明

报告编号: A2240306167121a

第 2 页 共 19 页

1. 报告不得涂改、增删,无签发人签字无效。
2. 本报告无检验检测专用章、骑缝章无效。
3. 未经 CTI 书面批准,不得部分复制检测报告。
4. 本报告未经同意不得作为商业广告使用。
5. 对客户送检的样品进行检验的,本公司检验检测报告对样品所检项目的符合性情况负责,送检样品的代表性和真实性由客户负责;采样/送样报告中所附限值标准均由客户提供,仅供参考。
6. 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样品管理费,所有超过标准规定时效期的样品均不再做留样。
7. 对本报告有疑议,请在收到报告 10 个工作日内与本公司联系。
8. 报告不盖 CMA 章,不具有对社会的证明作用。

湖南品标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长沙经济开发区三一路 1 号三一工业城老研发楼 3 楼、4 楼

邮政编码:410199

检测委托受理电话:0731-82757312

报告质量投诉电话:0731-82757302, 82757303

编

制:

易超

签

发:

汪颖

汪颖

审

核:

廖丹

签发人职位:

技术负责人

签发日期:

2024/11/29

检测结果

报告编号: A2240306167121a

第 3 页 共 19 页

一、基础信息

项目名称	长沙市生活垃圾深度综合处理（清洁焚烧）项目 2024 年 11 月份		
项目地址	长沙望城区桥驿镇黑麋峰固废场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检测日期	2024-11-05~2024-11-15
采样人员	吕凌峰、郑毅州		
检测单位	湖南品标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二、检测内容

表 2-1:

样品类型	采样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
废气 (有组织)	详见表 4-1~4-5	汞及其化合物、镉及其化合物、铊及其化合物、锑及其化合物、砷及其化合物、铅及其化合物、铬及其化合物、钴及其化合物、铜及其化合物、锰及其化合物、镍及其化合物	3 次*1 天
备注: 采样点位、检测项目及频次由委托单位指定。			

检测结果

报告编号: A2240306167121a

第 4 页 共 19 页

三、检测方法及仪器

表 3-1:

测试方法及检出限、仪器设备				
样品类型	检测项目	检测标准（方法）名称及编号（含年号）	方法检出限	仪器设备名称、型号及编号
废气 (有组织)	汞及其化合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汞的测定 冷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暂行) HJ 543-2009	$2.5 \times 10^{-3} \text{mg/m}^3$	冷原子吸收微分测汞仪 BG-208U TTE20231665
	镉及其化合物	空气和废气 颗粒物中铅等金属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HJ 657 -2013 及其修改单（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8 年第 31 号）	$8 \times 10^{-6} \text{mg/m}^3$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 NexION 1000G TTE20203132
	铈及其化合物		$2 \times 10^{-5} \text{mg/m}^3$	
	砷及其化合物		$2 \times 10^{-4} \text{mg/m}^3$	
	铅及其化合物		$2 \times 10^{-4} \text{mg/m}^3$	
	铬及其化合物		$3 \times 10^{-4} \text{mg/m}^3$	
	钴及其化合物		$8 \times 10^{-6} \text{mg/m}^3$	
	铜及其化合物		$2 \times 10^{-4} \text{mg/m}^3$	
	锰及其化合物		$7 \times 10^{-5} \text{mg/m}^3$	
	镍及其化合物		$1 \times 10^{-4} \text{mg/m}^3$	
	铊及其化合物		$8 \times 10^{-6} \text{mg/m}^3$	

检测结果

报告编号: A2240306167121a

第 5 页 共 19 页

四、检测结果

表 4-1:

样品信息:								
样品类型		废气 (有组织)						
采样方法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T 16157-1996 及其修改单 (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7 年第 87 号) HJ/T397-2007 固定源废气监测技术规范						
采样日期		2024-11-05		检测日期		2024-11-05~2024-11-15		
检测结果:								
采样点名称	检测项目		结果				参考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 18485-2014) 表 4	排气筒高度 m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平均值		
5# 焚烧炉	汞及其化合物	实测浓度 mg/m ³	ND	ND	ND	ND	---	180
		折算浓度 mg/m ³	ND	ND	ND	ND	0.05	
		排放速率 kg/h	/	/	/	/	---	
	镉及其化合物	实测浓度 mg/m ³	4.0×10 ⁻⁵	4.7×10 ⁻⁵	3.8×10 ⁻⁵	4.2×10 ⁻⁵	---	
		折算浓度 mg/m ³	2.8×10 ⁻⁵	3.3×10 ⁻⁵	2.6×10 ⁻⁵	2.9×10 ⁻⁵	---	
		排放速率 kg/h	3.8×10 ⁻⁶	4.4×10 ⁻⁶	3.3×10 ⁻⁶	3.8×10 ⁻⁶	---	
	铊及其化合物	实测浓度 mg/m ³	ND	ND	ND	ND	---	
		折算浓度 mg/m ³	ND	ND	ND	ND	---	
		排放速率 kg/h	/	/	/	/	---	
	镉、铊及其化合物	实测浓度 mg/m ³	4.0×10 ⁻⁵	4.7×10 ⁻⁵	3.8×10 ⁻⁵	4.2×10 ⁻⁵	---	
		折算浓度 mg/m ³	2.8×10 ⁻⁵	3.3×10 ⁻⁵	2.6×10 ⁻⁵	2.9×10 ⁻⁵	0.1	
		排放速率 kg/h	3.8×10 ⁻⁶	4.4×10 ⁻⁶	3.3×10 ⁻⁶	3.8×10 ⁻⁶	---	
铋及其化合物	实测浓度 mg/m ³	1.7×10 ⁻⁴	1.2×10 ⁻⁴	1.7×10 ⁻⁴	1.5×10 ⁻⁴	---		
	折算浓度 mg/m ³	1.2×10 ⁻⁴	8×10 ⁻⁵	1.2×10 ⁻⁴	1.1×10 ⁻⁴	---		
	排放速率 kg/h	1.6×10 ⁻⁵	1.1×10 ⁻⁵	1.5×10 ⁻⁵	1.4×10 ⁻⁵	---		
砷及其化合物	实测浓度 mg/m ³	7×10 ⁻⁴	4×10 ⁻⁴	4×10 ⁻⁴	5×10 ⁻⁴	---		
	折算浓度 mg/m ³	5×10 ⁻⁴	3×10 ⁻⁴	3×10 ⁻⁴	4×10 ⁻⁴	---		
	排放速率 kg/h	6.7×10 ⁻⁵	3.8×10 ⁻⁵	3.5×10 ⁻⁵	4.7×10 ⁻⁵	---		

检测结果

报告编号: A2240306167121a

第 6 页 共 19 页

续上表:

采样点名称	检测项目		结果				参考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 18485-2014) 表 4	排气筒高度 m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平均值		
5# 焚烧炉	铅及其化合物	实测浓度 mg/m ³	3.4×10 ⁻³	2.2×10 ⁻³	3.0×10 ⁻³	2.9×10 ⁻³	---	180
		折算浓度 mg/m ³	2.4×10 ⁻³	1.5×10 ⁻³	2.0×10 ⁻³	2.0×10 ⁻³	---	
		排放速率 kg/h	3.2×10 ⁻⁴	2.1×10 ⁻⁴	2.6×10 ⁻⁴	2.6×10 ⁻⁴	---	
	铬及其化合物	实测浓度 mg/m ³	4.8×10 ⁻³	1.3×10 ⁻³	1.5×10 ⁻³	2.5×10 ⁻³	---	
		折算浓度 mg/m ³	3.4×10 ⁻³	9×10 ⁻⁴	1.0×10 ⁻³	1.8×10 ⁻³	---	
		排放速率 kg/h	4.6×10 ⁻⁴	1.2×10 ⁻⁴	1.3×10 ⁻⁴	2.4×10 ⁻⁴	---	
	钴及其化合物	实测浓度 mg/m ³	1.56×10 ⁻⁴	8.0×10 ⁻⁵	9.5×10 ⁻⁵	1.10×10 ⁻⁴	---	
		折算浓度 mg/m ³	1.10×10 ⁻⁴	5.6×10 ⁻⁵	6.5×10 ⁻⁵	7.7×10 ⁻⁵	---	
		排放速率 kg/h	1.5×10 ⁻⁵	7.5×10 ⁻⁶	8.4×10 ⁻⁶	1.0×10 ⁻⁵	---	
	铜及其化合物	实测浓度 mg/m ³	6×10 ⁻⁴	1.5×10 ⁻³	7×10 ⁻⁴	9×10 ⁻⁴	---	
		折算浓度 mg/m ³	4×10 ⁻⁴	1.1×10 ⁻³	5×10 ⁻⁴	7×10 ⁻⁴	---	
		排放速率 kg/h	5.7×10 ⁻⁵	1.4×10 ⁻⁴	6.2×10 ⁻⁵	8.6×10 ⁻⁵	---	
	锰及其化合物	实测浓度 mg/m ³	1.53×10 ⁻³	5.6×10 ⁻⁴	1.86×10 ⁻³	1.32×10 ⁻³	---	
		折算浓度 mg/m ³	1.08×10 ⁻³	3.9×10 ⁻⁴	1.27×10 ⁻³	9.1×10 ⁻⁴	---	
		排放速率 kg/h	1.5×10 ⁻⁴	5.3×10 ⁻⁵	1.6×10 ⁻⁴	1.2×10 ⁻⁴	---	
	镍及其化合物	实测浓度 mg/m ³	2.8×10 ⁻³	7×10 ⁻⁴	8×10 ⁻⁴	1.4×10 ⁻³	---	
		折算浓度 mg/m ³	2.0×10 ⁻³	5×10 ⁻⁴	5×10 ⁻⁴	1.0×10 ⁻³	---	
		排放速率 kg/h	2.7×10 ⁻⁴	6.6×10 ⁻⁵	7.0×10 ⁻⁵	1.4×10 ⁻⁴	---	
锑、砷、铅、铬、钴、铜、锰、镍及其化合物	实测浓度 mg/m ³	0.0142	6.86×10 ⁻³	8.53×10 ⁻³	9.85×10 ⁻³	---		
	折算浓度 mg/m ³	9.97×10 ⁻³	4.83×10 ⁻³	5.80×10 ⁻³	6.87×10 ⁻³	1.0		
	排放速率 kg/h	1.3×10 ⁻³	6.5×10 ⁻⁴	7.5×10 ⁻⁴	9.1×10 ⁻⁴	---		

检测结果

报告编号: A2240306167121a

第 7 页 共 19 页

续上表:

烟气参数	烟气温度°C	烟气流速 m/s	烟气流量 N m ³ /h	烟气含氧量%
第一次	142	13.1	95194	6.8
第二次	142	13.3	94274	6.8
第三次	141	12.9	87947	6.3

备注: 1.ND=未检出。
2.“/”表示检测项目的实测浓度小于检出限,故排放速率无需计算。
3.“--”表示 GB 18485-2014 标准中表 4 未对该项目作限制。
4.排气筒高度由客户提供,仅供参考。

检测结果

报告编号: A2240306167121a

第 8 页 共 19 页

表 4-2:

样品信息:								
样品类型		废气 (有组织)						
采样方法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T 16157-1996 及其修改单 (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7 年第 87 号) HJ/T397-2007 固定源废气监测技术规范						
采样日期		2024-11-05			检测日期		2024-11-05~2024-11-15	
检测结果:								
采样点名称	检测项目		结果				参考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 18485-2014) 表 4	排气筒高度 m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平均值		
1# 焚烧炉	汞及其化合物	实测浓度 mg/m ³	ND	ND	ND	ND	---	180
		折算浓度 mg/m ³	ND	ND	ND	ND	0.05	
		排放速率 kg/h	/	/	/	/	---	
	镉及其化合物	实测浓度 mg/m ³	4.0×10 ⁻⁵	4.3×10 ⁻⁵	2.3×10 ⁻⁵	3.5×10 ⁻⁵	---	
		折算浓度 mg/m ³	2.9×10 ⁻⁵	3.4×10 ⁻⁵	1.6×10 ⁻⁵	2.6×10 ⁻⁵	---	
		排放速率 kg/h	4.5×10 ⁻⁶	4.7×10 ⁻⁶	2.4×10 ⁻⁶	3.9×10 ⁻⁶	---	
	铊及其化合物	实测浓度 mg/m ³	2.4×10 ⁻⁵	1.1×10 ⁻⁵	1.0×10 ⁻⁵	1.5×10 ⁻⁵	---	
		折算浓度 mg/m ³	1.7×10 ⁻⁵	9×10 ⁻⁶	7×10 ⁻⁶	1.1×10 ⁻⁵	---	
		排放速率 kg/h	2.7×10 ⁻⁶	1.2×10 ⁻⁶	1.0×10 ⁻⁶	1.6×10 ⁻⁶	---	
	镉、铊及其化合物	实测浓度 mg/m ³	6.4×10 ⁻⁵	5.4×10 ⁻⁵	3.3×10 ⁻⁵	5.0×10 ⁻⁵	---	
		折算浓度 mg/m ³	4.6×10 ⁻⁵	4.2×10 ⁻⁵	2.4×10 ⁻⁵	3.7×10 ⁻⁵	0.1	
		排放速率 kg/h	7.2×10 ⁻⁶	5.9×10 ⁻⁶	3.4×10 ⁻⁶	5.5×10 ⁻⁶	---	
	锑及其化合物	实测浓度 mg/m ³	1.8×10 ⁻⁴	1.0×10 ⁻⁴	1.1×10 ⁻⁴	1.3×10 ⁻⁴	---	
		折算浓度 mg/m ³	1.3×10 ⁻⁴	8×10 ⁻⁵	8×10 ⁻⁵	1.0×10 ⁻⁴	---	
		排放速率 kg/h	2.0×10 ⁻⁵	1.1×10 ⁻⁵	1.1×10 ⁻⁵	1.4×10 ⁻⁵	---	
	砷及其化合物	实测浓度 mg/m ³	1.3×10 ⁻³	4×10 ⁻⁴	4×10 ⁻⁴	7×10 ⁻⁴	---	
		折算浓度 mg/m ³	9×10 ⁻⁴	3×10 ⁻⁴	3×10 ⁻⁴	5×10 ⁻⁴	---	
		排放速率 kg/h	1.5×10 ⁻⁴	4.3×10 ⁻⁵	4.1×10 ⁻⁵	7.8×10 ⁻⁵	---	

检测结果

报告编号: A2240306167121a

第 9 页 共 19 页

续上表:

采样点名称	检测项目		结果				参考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 18485-2014) 表 4	排气筒高度 m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平均值		
1# 焚烧炉	铅及其化合物	实测浓度 mg/m ³	2.2×10 ⁻³	1.9×10 ⁻³	2.0×10 ⁻³	2.0×10 ⁻³	---	180
		折算浓度 mg/m ³	1.6×10 ⁻³	1.5×10 ⁻³	1.4×10 ⁻³	1.5×10 ⁻³	---	
		排放速率 kg/h	2.5×10 ⁻⁴	2.1×10 ⁻⁴	2.1×10 ⁻⁴	2.2×10 ⁻⁴	---	
	铬及其化合物	实测浓度 mg/m ³	0.0128	1.8×10 ⁻³	2.3×10 ⁻³	5.6×10 ⁻³	---	
		折算浓度 mg/m ³	9.3×10 ⁻³	1.4×10 ⁻³	1.6×10 ⁻³	4.1×10 ⁻³	---	
		排放速率 kg/h	1.4×10 ⁻³	2.0×10 ⁻⁴	2.4×10 ⁻⁴	6.1×10 ⁻⁴	---	
	钴及其化合物	实测浓度 mg/m ³	7.43×10 ⁻⁴	9.2×10 ⁻⁵	8.3×10 ⁻⁵	3.06×10 ⁻⁴	---	
		折算浓度 mg/m ³	5.38×10 ⁻⁴	7.2×10 ⁻⁵	5.7×10 ⁻⁵	2.23×10 ⁻⁴	---	
		排放速率 kg/h	8.3×10 ⁻⁵	1.0×10 ⁻⁵	8.6×10 ⁻⁶	3.4×10 ⁻⁵	---	
	铜及其化合物	实测浓度 mg/m ³	1.5×10 ⁻³	1.8×10 ⁻³	6×10 ⁻⁴	1.3×10 ⁻³	---	
		折算浓度 mg/m ³	1.1×10 ⁻³	1.4×10 ⁻³	4×10 ⁻⁴	1.0×10 ⁻³	---	
		排放速率 kg/h	1.7×10 ⁻⁴	2.0×10 ⁻⁴	6.2×10 ⁻⁵	1.4×10 ⁻⁴	---	
	锰及其化合物	实测浓度 mg/m ³	1.97×10 ⁻³	6.2×10 ⁻⁴	6.1×10 ⁻⁴	1.07×10 ⁻³	---	
		折算浓度 mg/m ³	1.43×10 ⁻³	4.8×10 ⁻⁴	4.2×10 ⁻⁴	7.8×10 ⁻⁴	---	
		排放速率 kg/h	2.2×10 ⁻⁴	6.5×10 ⁻⁵	6.2×10 ⁻⁵	1.2×10 ⁻⁴	---	
	镍及其化合物	实测浓度 mg/m ³	0.0171	1.3×10 ⁻³	1.6×10 ⁻³	6.7×10 ⁻³	---	
		折算浓度 mg/m ³	0.0124	1.0×10 ⁻³	1.1×10 ⁻³	4.8×10 ⁻³	---	
		排放速率 kg/h	1.9×10 ⁻³	1.4×10 ⁻⁴	1.7×10 ⁻⁴	7.4×10 ⁻⁴	---	
锑、砷、铅、铬、钴、铜、锰、镍及其化合物	实测浓度 mg/m ³	0.0378	8.01×10 ⁻³	7.70×10 ⁻³	0.0178	---		
	折算浓度 mg/m ³	0.0274	6.26×10 ⁻³	5.31×10 ⁻³	0.0130	1.0		
	排放速率 kg/h	4.2×10 ⁻³	8.7×10 ⁻⁴	8.0×10 ⁻⁴	2.0×10 ⁻³	---		

检测结果

报告编号: A2240306167121a

第 10 页 共 19 页

续上表:

烟气参数	烟气温度°C	烟气流速 m/s	烟气流量 N m ³ /h	烟气含氧量%
第一次	150	15.7	112152	7.2
第二次	148	15.1	108617	8.2
第三次	147	14.2	103614	6.5

备注: 1.ND=未检出。
2.“/”表示检测项目的实测浓度小于检出限,故排放速率无需计算。
3.“--”表示 GB 18485-2014 标准中表 4 未对该项目作限制。
4.排气筒高度由客户提供,仅供参考。

检测结果

报告编号: A2240306167121a

第 11 页 共 19 页

表 4-3:

样品信息:								
样品类型		废气 (有组织)						
采样方法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T 16157-1996 及其修改单 (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7 年第 87 号) HJ/T397-2007 固定源废气监测技术规范						
采样日期		2024-11-05			检测日期		2024-11-05~2024-11-15	
检测结果:								
采样点名称	检测项目	结果				参考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 18485-2014) 表 4	排气筒高度 m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平均值			
3# 焚烧炉	汞及其化合物	实测浓度 mg/m ³	ND	ND	ND	ND	---	
		折算浓度 mg/m ³	ND	ND	ND	ND	0.05	
		排放速率 kg/h	/	/	/	/	---	
	镉及其化合物	实测浓度 mg/m ³	1.2×10 ⁻⁵	2.7×10 ⁻⁵	6.8×10 ⁻⁵	3.6×10 ⁻⁵	---	
		折算浓度 mg/m ³	8×10 ⁻⁶	1.7×10 ⁻⁵	4.3×10 ⁻⁵	2.3×10 ⁻⁵	---	
		排放速率 kg/h	1.2×10 ⁻⁶	2.9×10 ⁻⁶	7.1×10 ⁻⁶	3.7×10 ⁻⁶	---	
	铊及其化合物	实测浓度 mg/m ³	ND	ND	ND	ND	---	
		折算浓度 mg/m ³	ND	ND	ND	ND	---	
		排放速率 kg/h	/	/	/	/	---	
	镉、铊及其化合物	实测浓度 mg/m ³	1.2×10 ⁻⁵	2.7×10 ⁻⁵	6.8×10 ⁻⁵	3.6×10 ⁻⁵	---	
		折算浓度 mg/m ³	8×10 ⁻⁶	1.7×10 ⁻⁵	4.3×10 ⁻⁵	2.3×10 ⁻⁵	0.1	
		排放速率 kg/h	1.2×10 ⁻⁶	2.9×10 ⁻⁶	7.1×10 ⁻⁶	3.7×10 ⁻⁶	---	
	锑及其化合物	实测浓度 mg/m ³	1.3×10 ⁻⁴	1.2×10 ⁻⁴	1.3×10 ⁻⁴	1.3×10 ⁻⁴	---	
		折算浓度 mg/m ³	9×10 ⁻⁵	8×10 ⁻⁵	8×10 ⁻⁵	8×10 ⁻⁵	---	
		排放速率 kg/h	1.3×10 ⁻⁵	1.3×10 ⁻⁵	1.4×10 ⁻⁵	1.3×10 ⁻⁵	---	
	砷及其化合物	实测浓度 mg/m ³	5×10 ⁻⁴	7×10 ⁻⁴	6×10 ⁻⁴	6×10 ⁻⁴	---	
		折算浓度 mg/m ³	3×10 ⁻⁴	5×10 ⁻⁴	4×10 ⁻⁴	4×10 ⁻⁴	---	
		排放速率 kg/h	5.0×10 ⁻⁵	7.4×10 ⁻⁵	6.3×10 ⁻⁵	6.2×10 ⁻⁵	---	

检测结果

报告编号: A2240306167121a

第 12 页 共 19 页

续上表:

采样点名称	检测项目		结果				参考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 18485-2014) 表 4	排气筒高度 m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平均值		
3# 焚烧炉	铅及其化合物	实测浓度 mg/m ³	1.7×10 ⁻³	1.5×10 ⁻³	1.8×10 ⁻³	1.7×10 ⁻³	---	180
		折算浓度 mg/m ³	1.1×10 ⁻³	1.0×10 ⁻³	1.1×10 ⁻³	1.1×10 ⁻³	---	
		排放速率 kg/h	1.7×10 ⁻⁴	1.6×10 ⁻⁴	1.9×10 ⁻⁴	1.7×10 ⁻⁴	---	
	铬及其化合物	实测浓度 mg/m ³	6.5×10 ⁻³	8.8×10 ⁻³	7.2×10 ⁻³	7.5×10 ⁻³	---	
		折算浓度 mg/m ³	4.4×10 ⁻³	5.7×10 ⁻³	4.6×10 ⁻³	4.9×10 ⁻³	---	
		排放速率 kg/h	6.5×10 ⁻⁴	9.3×10 ⁻⁴	7.6×10 ⁻⁴	7.8×10 ⁻⁴	---	
	钴及其化合物	实测浓度 mg/m ³	9.2×10 ⁻⁵	3.05×10 ⁻⁴	2.07×10 ⁻⁴	2.01×10 ⁻⁴	---	
		折算浓度 mg/m ³	6.2×10 ⁻⁵	1.97×10 ⁻⁴	1.31×10 ⁻⁴	1.30×10 ⁻⁴	---	
		排放速率 kg/h	9.2×10 ⁻⁶	3.2×10 ⁻⁵	2.2×10 ⁻⁵	2.1×10 ⁻⁵	---	
	铜及其化合物	实测浓度 mg/m ³	4×10 ⁻⁴	6×10 ⁻⁴	6×10 ⁻⁴	5×10 ⁻⁴	---	
		折算浓度 mg/m ³	3×10 ⁻⁴	4×10 ⁻⁴	4×10 ⁻⁴	4×10 ⁻⁴	---	
		排放速率 kg/h	4.0×10 ⁻⁵	6.4×10 ⁻⁵	6.3×10 ⁻⁵	5.6×10 ⁻⁵	---	
	锰及其化合物	实测浓度 mg/m ³	5.6×10 ⁻⁴	1.31×10 ⁻³	1.15×10 ⁻³	1.01×10 ⁻³	---	
		折算浓度 mg/m ³	3.8×10 ⁻⁴	8.5×10 ⁻⁴	7.3×10 ⁻⁴	6.5×10 ⁻⁴	---	
		排放速率 kg/h	6.0×10 ⁻⁵	1.4×10 ⁻⁴	1.3×10 ⁻⁴	1.1×10 ⁻⁴	---	
	镍及其化合物	实测浓度 mg/m ³	5.3×10 ⁻³	9.0×10 ⁻³	6.0×10 ⁻³	6.8×10 ⁻³	---	
		折算浓度 mg/m ³	3.6×10 ⁻³	5.8×10 ⁻³	3.8×10 ⁻³	4.4×10 ⁻³	---	
		排放速率 kg/h	5.3×10 ⁻⁴	9.5×10 ⁻⁴	6.3×10 ⁻⁴	7.0×10 ⁻⁴	---	
	锑、砷、铅、铬、钴、铜、锰、镍及其化合物	实测浓度 mg/m ³	0.0152	0.0223	0.0177	0.0184	---	
		折算浓度 mg/m ³	0.0103	0.0144	0.0112	0.0120	1.0	
		排放速率 kg/h	1.5×10 ⁻³	2.4×10 ⁻³	1.9×10 ⁻³	1.9×10 ⁻³	---	

检测结果

报告编号: A2240306167121a

第 13 页 共 19 页

续上表:

烟气参数	烟气温度°C	烟气流速 m/s	烟气流量 N m ³ /h	烟气含氧量%
第一次	144	14.4	100248	6.2
第二次	144	14.5	106106	5.5
第三次	141	14.2	104958	5.2

备注: 1.ND=未检出。
2.“/”表示检测项目的实测浓度小于检出限,故排放速率无需计算。
3.“--”表示 GB 18485-2014 标准中表 4 未对该项目作限制。
4.排气筒高度由客户提供,仅供参考。

检测结果

报告编号: A2240306167121a

第 14 页 共 19 页

表 4-4:

样品信息:								
样品类型		废气 (有组织)						
采样方法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T 16157-1996 及其修改单 (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7 年第 87 号) HJ/T397-2007 固定源废气监测技术规范						
采样日期		2024-11-05			检测日期		2024-11-05~2024-11-15	
检测结果:								
采样点名称	检测项目	结果				参考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 18485-2014) 表 4	排气筒高度 m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平均值			
2# 焚烧炉	汞及其化合物	实测浓度 mg/m ³	ND	ND	ND	ND	---	
		折算浓度 mg/m ³	ND	ND	ND	ND	0.05	
		排放速率 kg/h	/	/	/	/	---	
	镉及其化合物	实测浓度 mg/m ³	6.9×10 ⁻⁵	4.1×10 ⁻⁵	2.5×10 ⁻⁵	4.5×10 ⁻⁵	---	
		折算浓度 mg/m ³	4.8×10 ⁻⁵	2.8×10 ⁻⁵	1.6×10 ⁻⁵	3.0×10 ⁻⁵	---	
		排放速率 kg/h	8.6×10 ⁻⁶	5.0×10 ⁻⁶	3.1×10 ⁻⁶	5.6×10 ⁻⁶	---	
	铊及其化合物	实测浓度 mg/m ³	ND	ND	ND	ND	---	
		折算浓度 mg/m ³	ND	ND	ND	ND	---	
		排放速率 kg/h	/	/	/	/	---	
	镉、铊及其化合物	实测浓度 mg/m ³	6.9×10 ⁻⁵	4.1×10 ⁻⁵	2.5×10 ⁻⁵	4.5×10 ⁻⁵	---	
		折算浓度 mg/m ³	4.8×10 ⁻⁵	2.8×10 ⁻⁵	1.6×10 ⁻⁵	3.0×10 ⁻⁵	0.1	
		排放速率 kg/h	8.6×10 ⁻⁶	5.0×10 ⁻⁶	3.1×10 ⁻⁶	5.6×10 ⁻⁶	---	
锑及其化合物	实测浓度 mg/m ³	1.3×10 ⁻⁴	1.2×10 ⁻⁴	1.2×10 ⁻⁴	1.2×10 ⁻⁴	---		
	折算浓度 mg/m ³	9×10 ⁻⁵	8×10 ⁻⁵	8×10 ⁻⁵	8×10 ⁻⁵	---		
	排放速率 kg/h	1.6×10 ⁻⁵	1.5×10 ⁻⁵	1.5×10 ⁻⁵	1.5×10 ⁻⁵	---		
砷及其化合物	实测浓度 mg/m ³	6×10 ⁻⁴	5×10 ⁻⁴	4×10 ⁻⁴	5×10 ⁻⁴	---		
	折算浓度 mg/m ³	4×10 ⁻⁴	3×10 ⁻⁴	3×10 ⁻⁴	3×10 ⁻⁴	---		
	排放速率 kg/h	7.4×10 ⁻⁵	6.0×10 ⁻⁵	4.9×10 ⁻⁵	6.1×10 ⁻⁵	---		

检测结果

报告编号: A2240306167121a

第 15 页 共 19 页

续上表:

采样点名称	检测项目		结果				参考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 18485-2014) 表 4	排气筒高度 m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平均值		
2# 焚烧炉	铅及其化合物	实测浓度 mg/m ³	2.5×10 ⁻³	2.0×10 ⁻³	2.1×10 ⁻³	2.2×10 ⁻³	---	180
		折算浓度 mg/m ³	1.7×10 ⁻³	1.4×10 ⁻³	1.4×10 ⁻³	1.5×10 ⁻³	---	
		排放速率 kg/h	3.1×10 ⁻⁴	2.4×10 ⁻⁴	2.6×10 ⁻⁴	2.7×10 ⁻⁴	---	
	铬及其化合物	实测浓度 mg/m ³	2.9×10 ⁻³	9.6×10 ⁻³	9.8×10 ⁻³	7.4×10 ⁻³	---	
		折算浓度 mg/m ³	2.0×10 ⁻³	6.5×10 ⁻³	6.3×10 ⁻³	4.9×10 ⁻³	---	
		排放速率 kg/h	3.6×10 ⁻⁴	1.2×10 ⁻³	1.2×10 ⁻³	9.2×10 ⁻³	---	
	钴及其化合物	实测浓度 mg/m ³	1.76×10 ⁻⁴	2.43×10 ⁻⁴	2.40×10 ⁻⁴	2.20×10 ⁻⁴	---	
		折算浓度 mg/m ³	1.21×10 ⁻⁴	1.64×10 ⁻⁴	1.55×10 ⁻⁴	1.47×10 ⁻⁴	---	
		排放速率 kg/h	2.2×10 ⁻⁵	2.9×10 ⁻⁵	3.0×10 ⁻⁵	2.7×10 ⁻⁵	---	
	铜及其化合物	实测浓度 mg/m ³	5×10 ⁻⁴	5×10 ⁻⁴	5×10 ⁻⁴	5×10 ⁻⁴	---	
		折算浓度 mg/m ³	3×10 ⁻⁴	3×10 ⁻⁴	3×10 ⁻⁴	3×10 ⁻⁴	---	
		排放速率 kg/h	6.2×10 ⁻⁵	6.0×10 ⁻⁵	6.2×10 ⁻⁵	6.1×10 ⁻⁵	---	
	锰及其化合物	实测浓度 mg/m ³	1.38×10 ⁻³	9.4×10 ⁻⁴	9.3×10 ⁻⁴	1.08×10 ⁻³	---	
		折算浓度 mg/m ³	9.5×10 ⁻⁴	6.4×10 ⁻⁴	6.0×10 ⁻⁴	7.3×10 ⁻⁴	---	
		排放速率 kg/h	1.7×10 ⁻⁴	1.1×10 ⁻⁴	1.1×10 ⁻⁴	1.3×10 ⁻⁴	---	
	镍及其化合物	实测浓度 mg/m ³	1.9×10 ⁻³	4.8×10 ⁻³	5.3×10 ⁻³	4.0×10 ⁻³	---	
		折算浓度 mg/m ³	1.3×10 ⁻³	3.2×10 ⁻³	3.4×10 ⁻³	2.7×10 ⁻³	---	
		排放速率 kg/h	2.4×10 ⁻⁴	5.8×10 ⁻⁴	6.5×10 ⁻⁴	4.9×10 ⁻⁴	---	
	锑、砷、铅、铬、钴、铜、锰、镍及其化合物	实测浓度 mg/m ³	0.0101	0.0187	0.0194	0.0161	---	
		折算浓度 mg/m ³	6.96×10 ⁻³	0.0126	0.0125	0.0107	1.0	
		排放速率 kg/h	1.3×10 ⁻³	2.3×10 ⁻³	2.4×10 ⁻³	2.0×10 ⁻³	---	

检测结果

报告编号: A2240306167121a

第 16 页 共 19 页

续上表:

烟气参数	烟气温度°C	烟气流速 m/s	烟气流量 N m ³ /h	烟气含氧量%
第一次	150	17.9	124019	6.5
第二次	151	17.4	120877	6.2
第三次	149	17.5	123442	5.5

备注: 1.ND=未检出。
2.“/”表示检测项目的实测浓度小于检出限,故排放速率无需计算。
3.“--”表示 GB 18485-2014 标准中表 4 未对该项目作限制。
4.排气筒高度由客户提供,仅供参考。

检测结果

报告编号: A2240306167121a

第 17 页 共 19 页

表 4-5:

样品信息:								
样品类型		废气 (有组织)						
采样方法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T 16157-1996 及其修改单 (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7 年第 87 号) HJ/T397-2007 固定源废气监测技术规范						
采样日期		2024-11-05		检测日期		2024-11-05~2024-11-15		
检测结果:								
采样点名称	检测项目		结果				参考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 18485-2014) 表 4	排气筒高度 m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平均值		
6# 焚烧炉	汞及其化合物	实测浓度 mg/m ³	ND	ND	ND	ND	---	180
		折算浓度 mg/m ³	ND	ND	ND	ND	0.05	
		排放速率 kg/h	/	/	/	/	---	
	镉及其化合物	实测浓度 mg/m ³	5.0×10 ⁻⁵	1.4×10 ⁻⁵	3.1×10 ⁻⁵	3.2×10 ⁻⁵	---	
		折算浓度 mg/m ³	3.3×10 ⁻⁵	1.0×10 ⁻⁵	2.0×10 ⁻⁵	2.1×10 ⁻⁵	---	
		排放速率 kg/h	4.2×10 ⁻⁶	1.1×10 ⁻⁶	2.6×10 ⁻⁶	2.6×10 ⁻⁶	---	
	铊及其化合物	实测浓度 mg/m ³	ND	ND	ND	ND	---	
		折算浓度 mg/m ³	ND	ND	ND	ND	---	
		排放速率 kg/h	/	/	/	/	---	
	镉、铊及其化合物	实测浓度 mg/m ³	5.0×10 ⁻⁵	1.4×10 ⁻⁵	3.1×10 ⁻⁵	3.2×10 ⁻⁵	---	
		折算浓度 mg/m ³	3.3×10 ⁻⁵	1.0×10 ⁻⁵	2.0×10 ⁻⁵	2.1×10 ⁻⁵	0.1	
		排放速率 kg/h	4.2×10 ⁻⁶	1.1×10 ⁻⁶	2.6×10 ⁻⁶	2.6×10 ⁻⁶	---	
锑及其化合物	实测浓度 mg/m ³	8×10 ⁻⁵	7×10 ⁻⁵	8×10 ⁻⁵	8×10 ⁻⁵	---		
	折算浓度 mg/m ³	5×10 ⁻⁵	5×10 ⁻⁵	5×10 ⁻⁵	5×10 ⁻⁵	---		
	排放速率 kg/h	6.7×10 ⁻⁶	5.7×10 ⁻⁶	6.7×10 ⁻⁶	6.4×10 ⁻⁶	---		
砷及其化合物	实测浓度 mg/m ³	2×10 ⁻⁴	ND	3×10 ⁻⁴	ND	---		
	折算浓度 mg/m ³	1×10 ⁻⁴	ND	2×10 ⁻⁴	ND	---		
	排放速率 kg/h	1.7×10 ⁻⁵	/	2.5×10 ⁻⁵	/	---		

检测结果

报告编号: A2240306167121a

第 18 页 共 19 页

续上表:

采样点名称	检测项目		结果				参考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 18485-2014) 表 4	排气筒高度 m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平均值		
6# 焚烧炉	铅及其化合物	实测浓度 mg/m ³	1.4×10 ⁻³	1.3×10 ⁻³	1.0×10 ⁻³	1.2×10 ⁻³	---	180
		折算浓度 mg/m ³	9×10 ⁻⁴	9×10 ⁻⁴	6×10 ⁻⁴	8×10 ⁻⁴	---	
		排放速率 kg/h	1.2×10 ⁻⁴	1.1×10 ⁻⁴	8.4×10 ⁻⁵	1.0×10 ⁻⁴	---	
	铬及其化合物	实测浓度 mg/m ³	3.0×10 ⁻³	4.4×10 ⁻³	2.4×10 ⁻³	3.3×10 ⁻³	---	
		折算浓度 mg/m ³	2.0×10 ⁻³	3.0×10 ⁻³	1.5×10 ⁻³	2.2×10 ⁻³	---	
		排放速率 kg/h	2.5×10 ⁻⁴	3.6×10 ⁻⁴	2.0×10 ⁻⁴	2.7×10 ⁻⁴	---	
	钴及其化合物	实测浓度 mg/m ³	1.15×10 ⁻⁴	7.2×10 ⁻⁵	6.0×10 ⁻⁵	8.2×10 ⁻⁵	---	
		折算浓度 mg/m ³	7.6×10 ⁻⁵	4.9×10 ⁻⁵	3.8×10 ⁻⁵	5.4×10 ⁻⁵	---	
		排放速率 kg/h	9.6×10 ⁻⁶	5.9×10 ⁻⁶	5.0×10 ⁻⁶	6.8×10 ⁻⁶	---	
	铜及其化合物	实测浓度 mg/m ³	4×10 ⁻⁴	3×10 ⁻⁴	4×10 ⁻⁴	4×10 ⁻⁴	---	
		折算浓度 mg/m ³	3×10 ⁻⁴	2×10 ⁻⁴	3×10 ⁻⁴	3×10 ⁻⁴	---	
		排放速率 kg/h	3.3×10 ⁻⁵	2.5×10 ⁻⁵	3.4×10 ⁻⁵	3.1×10 ⁻⁵	---	
	锰及其化合物	实测浓度 mg/m ³	5.2×10 ⁻⁴	3.9×10 ⁻⁴	5.0×10 ⁻⁴	4.7×10 ⁻⁴	---	
		折算浓度 mg/m ³	3.4×10 ⁻⁴	2.7×10 ⁻⁴	3.2×10 ⁻⁴	3.1×10 ⁻⁴	---	
		排放速率 kg/h	4.3×10 ⁻⁵	3.2×10 ⁻⁵	4.2×10 ⁻⁵	3.9×10 ⁻⁵	---	
	镍及其化合物	实测浓度 mg/m ³	1.8×10 ⁻³	2.0×10 ⁻³	1.1×10 ⁻³	1.6×10 ⁻³	---	
		折算浓度 mg/m ³	1.2×10 ⁻³	1.4×10 ⁻³	7×10 ⁻⁴	1.1×10 ⁻³	---	
		排放速率 kg/h	1.5×10 ⁻⁴	1.6×10 ⁻⁴	9.2×10 ⁻⁵	1.3×10 ⁻⁴	---	
锑、砷、铅、铬、钴、铜、锰、镍及其化合物	实测浓度 mg/m ³	7.52×10 ⁻³	8.53×10 ⁻³	5.84×10 ⁻³	7.30×10 ⁻³	---		
	折算浓度 mg/m ³	4.98×10 ⁻³	5.80×10 ⁻³	3.70×10 ⁻³	4.83×10 ⁻³	1.0		
	排放速率 kg/h	6.3×10 ⁻⁴	7.0×10 ⁻⁴	4.9×10 ⁻⁴	6.1×10 ⁻⁴	---		

检测结果

报告编号: A2240306167121a

第 19 页 共 19 页

续上表:

烟气参数	烟气温度℃	烟气流速 m/s	烟气流量 N m ³ /h	烟气含氧量%
第一次	139	11.8	83541	5.9
第二次	141	11.6	81910	6.3
第三次	143	11.8	84048	5.2

备注: 1.ND=未检出。
 2.“/”表示检测项目的实测浓度小于检出限,故排放速率无需计算。
 3.“--”表示 GB 18485-2014 标准中表 4 未对该项目作限制。
 4.排气筒高度由客户提供,仅供参考。

附: 采样照片



报告结束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A2240306167124b 第 1 页 共 7 页

委托单位 浦湘生物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委托单位地址 长沙望城区桥驿镇浦湘生物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办公楼

项目名称 长沙市生活垃圾深度综合处理（清洁焚烧）项目 2024 年 11 月份

项目地址 长沙望城区桥驿镇黑麋峰固废场

样品类型 废气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湖南品标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检验检测专用章

No. 38804DACB8

报告说明

报告编号: A2240306167124b

第 2 页 共 7 页

1. 报告不得涂改、增删,无签发人签字无效。
2. 本报告无检验检测专用章、骑缝章无效。
3. 未经 CTI 书面批准,不得部分复制检测报告。
4. 本报告未经同意不得作为商业广告使用。
5. 对客户送检的样品进行检验的,本公司检验检测报告对样品所检项目的符合性情况负责,送检样品的代表性和真实性由客户负责;采样/送样报告中所附限值标准均由客户提供,仅供参考。
6. 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样品管理费,所有超过标准规定时效期的样品均不再做留样。
7. 对本报告有疑议,请在收到报告 10 个工作日内与本公司联系。
8. 报告不盖 CMA 章,不具有对社会的证明作用。

湖南品标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长沙经济开发区三一路 1 号三一工业城老研发楼 3 楼、4 楼

邮政编码:410199

检测委托受理电话:0731-82757312

报告质量投诉电话:0731-82757302, 82757303

编

制:

易超

审

核:

廖丹

签

发:

汪颖

签发人职位:

技术负责人

签发日期:

2024/12/16

检测结果

报告编号: A2240306167124b

第 3 页 共 7 页

一、基础信息

项目名称	长沙市生活垃圾深度综合处理（清洁焚烧）项目 2024 年 11 月份		
项目地址	长沙望城区桥驿镇黑麋峰固废场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检测日期	2024-11-22~2024-12-04
采样人员	吕凌峰、郑毅州		
检测单位	湖南品标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二、检测内容

表 2-1:

样品类型	采样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
废气 (有组织)	详见表 4-1	汞及其化合物、镉及其化合物、铊及其化合物、锑及其化合物、砷及其化合物、铅及其化合物、铬及其化合物、钴及其化合物、铜及其化合物、锰及其化合物、镍及其化合物	3 次*1 天
备注: 采样点位、检测项目及频次由委托单位指定。			

检测结果

报告编号: A2240306167124b

第 4 页 共 7 页

三、检测方法及仪器

表 3-1:

测试方法及检出限、仪器设备				
样品类型	检测项目	检测标准（方法）名称及编号（含年号）	方法检出限	仪器设备名称、型号及编号
废气 (有组织)	汞及其化合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汞的测定 冷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暂行) HJ 543-2009	$2.5 \times 10^{-3} \text{mg/m}^3$	冷原子吸收微分测汞仪 BG-208U TTE20231665
	镉及其化合物	空气和废气 颗粒物中铅等金属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HJ 657 -2013 及其修改单（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8 年第 31 号）	$8 \times 10^{-6} \text{mg/m}^3$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 NexION 1000G TTE20203132
	铈及其化合物		$2 \times 10^{-5} \text{mg/m}^3$	
	砷及其化合物		$2 \times 10^{-4} \text{mg/m}^3$	
	铅及其化合物		$2 \times 10^{-4} \text{mg/m}^3$	
	铬及其化合物		$3 \times 10^{-4} \text{mg/m}^3$	
	钴及其化合物		$8 \times 10^{-6} \text{mg/m}^3$	
	铜及其化合物		$2 \times 10^{-4} \text{mg/m}^3$	
	锰及其化合物		$7 \times 10^{-5} \text{mg/m}^3$	
	镍及其化合物		$1 \times 10^{-4} \text{mg/m}^3$	
	铊及其化合物		$8 \times 10^{-6} \text{mg/m}^3$	

检测结果

报告编号: A2240306167124b

第 5 页 共 7 页

四、检测结果

表 4-1:

样品信息:								
样品类型		废气 (有组织)						
采样方法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T 16157-1996 及其修改单 (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7 年第 87 号) HJ/T397-2007 固定源废气监测技术规范						
采样日期		2024-11-22		检测日期		2024-11-22~2024-12-04		
检测结果:								
采样点名称	检测项目		结果				参考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 18485-2014) 表 4	排气筒高度 m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平均值		
4# 焚烧炉	汞及其化合物	实测浓度 mg/m ³	ND	ND	ND	ND	---	180
		折算浓度 mg/m ³	ND	ND	ND	ND	0.05	
		排放速率 kg/h	/	/	/	/	---	
	镉及其化合物	实测浓度 mg/m ³	6.3×10 ⁻⁵	2.6×10 ⁻⁵	3.1×10 ⁻⁵	4.0×10 ⁻⁵	---	
		折算浓度 mg/m ³	4.4×10 ⁻⁵	1.8×10 ⁻⁵	2.1×10 ⁻⁵	2.7×10 ⁻⁵	---	
		排放速率 kg/h	7.3×10 ⁻⁶	2.9×10 ⁻⁶	3.3×10 ⁻⁶	4.5×10 ⁻⁶	---	
	铊及其化合物	实测浓度 mg/m ³	ND	ND	ND	ND	---	
		折算浓度 mg/m ³	ND	ND	ND	ND	---	
		排放速率 kg/h	/	/	/	/	---	
	镉、铊及其化合物	实测浓度 mg/m ³	6.3×10 ⁻⁵	2.6×10 ⁻⁵	3.1×10 ⁻⁵	4.0×10 ⁻⁵	---	
		折算浓度 mg/m ³	4.4×10 ⁻⁵	1.8×10 ⁻⁵	2.1×10 ⁻⁵	2.7×10 ⁻⁵	0.1	
		排放速率 kg/h	7.3×10 ⁻⁶	2.9×10 ⁻⁶	3.3×10 ⁻⁶	4.5×10 ⁻⁶	---	
铋及其化合物	实测浓度 mg/m ³	4×10 ⁻⁵	4×10 ⁻⁵	5×10 ⁻⁵	4×10 ⁻⁵	---		
	折算浓度 mg/m ³	3×10 ⁻⁵	3×10 ⁻⁵	3×10 ⁻⁵	3×10 ⁻⁵	---		
	排放速率 kg/h	4.6×10 ⁻⁶	4.4×10 ⁻⁶	5.3×10 ⁻⁶	4.8×10 ⁻⁶	---		
砷及其化合物	实测浓度 mg/m ³	7×10 ⁻⁴	2×10 ⁻⁴	3×10 ⁻⁴	4×10 ⁻⁴	---		
	折算浓度 mg/m ³	5×10 ⁻⁴	1×10 ⁻⁴	2×10 ⁻⁴	3×10 ⁻⁴	---		
	排放速率 kg/h	8.1×10 ⁻⁵	2.2×10 ⁻⁵	3.2×10 ⁻⁵	4.5×10 ⁻⁵	---		

检测结果

报告编号: A2240306167124b

第 6 页 共 7 页

续上表:

采样点名称	检测项目		结果				参考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 18485-2014) 表 4	排气筒高度 m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平均值		
4# 焚烧炉	铅及其化合物	实测浓度 mg/m ³	9×10 ⁻⁴	8×10 ⁻⁴	1.0×10 ⁻³	9×10 ⁻⁴	---	180
		折算浓度 mg/m ³	6×10 ⁻⁴	5×10 ⁻⁴	7×10 ⁻⁴	6×10 ⁻⁴	---	
		排放速率 kg/h	1.0×10 ⁻⁴	8.9×10 ⁻⁵	1.1×10 ⁻⁴	1.0×10 ⁻⁴	---	
	铬及其化合物	实测浓度 mg/m ³	3.9×10 ⁻³	1.2×10 ⁻³	2.2×10 ⁻³	2.4×10 ⁻³	---	
		折算浓度 mg/m ³	2.7×10 ⁻³	8×10 ⁻⁴	1.5×10 ⁻³	1.7×10 ⁻³	---	
		排放速率 kg/h	4.5×10 ⁻⁴	1.3×10 ⁻⁴	2.3×10 ⁻⁴	2.7×10 ⁻⁴	---	
	钴及其化合物	实测浓度 mg/m ³	2.36×10 ⁻⁴	5.6×10 ⁻⁵	5.1×10 ⁻⁵	1.14×10 ⁻⁴	---	
		折算浓度 mg/m ³	1.64×10 ⁻⁴	3.8×10 ⁻⁵	3.4×10 ⁻⁵	7.9×10 ⁻⁵	---	
		排放速率 kg/h	2.7×10 ⁻⁵	6.2×10 ⁻⁶	5.4×10 ⁻⁶	1.3×10 ⁻⁵	---	
	铜及其化合物	实测浓度 mg/m ³	1.2×10 ⁻³	1.1×10 ⁻³	1.9×10 ⁻³	1.4×10 ⁻³	---	
		折算浓度 mg/m ³	8×10 ⁻⁴	7×10 ⁻⁴	1.3×10 ⁻³	9×10 ⁻⁴	---	
		排放速率 kg/h	1.4×10 ⁻⁴	1.2×10 ⁻⁴	2.0×10 ⁻⁴	1.5×10 ⁻⁴	---	
	锰及其化合物	实测浓度 mg/m ³	1.20×10 ⁻³	4.0×10 ⁻⁴	4.2×10 ⁻⁴	6.7×10 ⁻⁴	---	
		折算浓度 mg/m ³	8.3×10 ⁻⁴	2.7×10 ⁻⁴	2.8×10 ⁻⁴	4.6×10 ⁻⁴	---	
		排放速率 kg/h	1.4×10 ⁻⁴	4.4×10 ⁻⁵	4.4×10 ⁻⁵	7.6×10 ⁻⁵	---	
	镍及其化合物	实测浓度 mg/m ³	3.3×10 ⁻³	8×10 ⁻⁴	1.1×10 ⁻³	1.7×10 ⁻³	---	
		折算浓度 mg/m ³	2.3×10 ⁻³	5×10 ⁻⁴	7×10 ⁻⁴	1.2×10 ⁻³	---	
		排放速率 kg/h	3.8×10 ⁻⁴	8.9×10 ⁻⁵	1.2×10 ⁻⁴	2.0×10 ⁻⁴	---	
	锑、砷、铅、铬、钴、铜、锰、镍及其化合物	实测浓度 mg/m ³	0.0115	4.60×10 ⁻³	7.02×10 ⁻³	7.70×10 ⁻³	---	
		折算浓度 mg/m ³	7.97×10 ⁻³	3.11×10 ⁻³	4.71×10 ⁻³	5.26×10 ⁻³	1.0	
		排放速率 kg/h	1.3×10 ⁻³	5.1×10 ⁻⁴	7.4×10 ⁻⁴	8.6×10 ⁻⁴	---	

检测结果

报告编号: A2240306167124b

第 7 页 共 7 页

续上表:

烟气参数		烟气温度°C	烟气流速 m/s	烟气流量 N m ³ /h	烟气含氧量%
汞	第一次	145	16.8	115114	6.6
	第二次	143	17.2	120797	6.3
	第三次	149	15.5	101798	6.4
其它项目	第一次	145	16.8	115114	6.6
	第二次	145	16.6	110770	6.2
	第三次	144	16.2	105683	6.1

备注: 1.ND=未检出。
 2.“/”表示检测项目的实测浓度小于检出限,故排放速率无需计算。
 3.“---”表示 GB 18485-2014 标准中表 4 未对该项目作限制。
 4.排气筒高度由客户提供,仅供参考。

附: 采样照片



报告结束